

证券代码：688606

证券简称：奥泰生物

公告编号：2023-015

杭州奥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 2023 年度审计机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1981 年【工商登记：2011 年 12 月 22 日】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五层

首席合伙人：李惠琦

执业证书颁发单位及序号：北京市财政局 NO 0014469

截至 2022 年末，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为“致同”）从业人员超过五千人，其中合伙人 205 名，注册会计师 1,270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400 人。

致同 2021 年度业务收入 25.33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19.08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4.13 亿元。2021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230 家，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农、林、牧、渔业，收费总额 2.88 亿元；2021 年年审挂牌公司审计收费 3,375.62 万元。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致同已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9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2021 年末职业风险基金 1,037.68 万元。

致同近三年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致同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8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20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8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

(二) 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李士龙，200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5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为数家上市公司、新三板公司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年报审计等证券服务。

签字注册会计师：杨金佩，2017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6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为数家上市公司、新三板公司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年报审计等证券服务。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王淑燕，2000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份。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 独立性

致同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1) 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

工作人员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2) 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公司支付给致同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为 85 万元（不含税）、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10 万元（不含税），该费用根据 2022 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决定致同 2023 年度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2023 年 4 月 28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致同进行了审查，认为其符合《证券法》的规定，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进行审计的经验和能力，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能够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同意继续聘请其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将《关于〈公司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

（二）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本次聘任会计事务所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聘请 2023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以上独立董事关于本次聘任会计事务所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相关内容。

（三）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议案得到所有董事一致表决通过。

（四）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杭州奥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9 日